

公司代码：688100

公司简称：威胜信息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年度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内容。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2年12月31日，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00,161,144.22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785,621,367.06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3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截止2023年1月31日，公司总股本50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7,797,922股后的股本492,202,078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162,426,685.74元（含税），占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40.59%。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2年度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金额为157,118,288.07元（不含交易费用），占2022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9.26%。

如在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公司股票简况 |            |      |        |         |
|--------|------------|------|--------|---------|
| 股票种类   |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 股票简称 | 股票代码   | 变更前股票简称 |
| A股     |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威胜信息 | 688100 | 不适用     |

####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钟喜玉                     | 余萱                      |
| 办公地址     | 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468号 | 湖南省长沙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桐梓坡西路468号 |
| 电话       | 0731-88619798           | 0731-88619798           |
| 电子信箱     | tzzgx@willfar.com       | tzzgx@willfar.com       |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688100）成立于 2004 年，是国内最早专业从事能源互联网的企业之一，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2022 年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企业。公司以“物联世界、芯连未来”为发展战略，布局大数据应用管理、通信芯片和边缘计算等核心自主研发技术，围绕能源流和信息流，提供能源互联网整体解决方案，助力传统电力系统向源网荷储互动的新型电力系统转型发展，致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服务数字电网、数智城市建设，协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和数字孪生城市。

威胜信息旗下主要有湖南威铭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珠海中慧微电子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威铭能源为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被评为湖南省专精特新企业，提供基于城市、企业、园区、家庭不同场景的水、气、热等领域的能源信息传感器、数据采集与数据分析管理，提供面向行业的垂直应用解决方案；珠海中慧是威胜信息旗下专注于以集成电路设计、物联网监测及通信解决方案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同时被评为广东省专精特新企业，为通信国产芯片替代持续贡献力量。

根据在数字电网和数智城市的不同应用场景，公司在感知层发展高精度电监测终端、智能化水气热传感终端等产品；在网络层，拥有通信芯片、通信模块和通信网关等；在应用层，拥有面向数字电网及数智城市等不同应用场景的能源互联网系统解决方案，形成了覆盖物联网三大层级的全线解决方案。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研发模式

公司以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实际需求为导向，制定公司技术及产品中、长期研发战略规划，并依托“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创新平台支撑”的模式开展研发工作。

(1) 自主研发为主：公司构建了“技术委员会+技术中心+事业部产品研发部门”的三层级研发组织架构，对应实施“研发战略规划+基础研究孵化+产品开发应用”职能，全面支撑公司核心技术和拳头产品的自主研发。

(2) 合作研发为辅：公司依托自身研发能力，结合客户实际应用场景和需求，积极与客户技术部门建立完善的合作研发模式，开展横向科技研发项目合作，共建行业产品技术体系。另外，公司积极与国内知名高校和重点科研院所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承担国家级、省市级纵向科技项目课题，构建了“产、学、研、用”一体化合作研发模式，持续开展前沿技术研究及成果转化。

(3) 创新平台支撑：公司建立了两个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两个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一个省重点实验室、三个专业技术实验室和四个应用技术与产品研发平台，基于创新平台跟踪内外部技术与行业发展信息，整合优势研发资源，以创新平台为载体支撑公司领先一步的技术与产品研发，赋能公司科技创新持续发展。

三种研发模式互通互补，赋能公司科技创新持续发展。

###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原材料采购管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包括供应商选择与管理、采购计划制定、采购实施等各个环节。

#### (1) 供应商选择与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评价体系，首先根据国内外及同行业主要厂家的信息，经资质预审确定初选供方，然后会同事业部研发、质量人员对供方的质量管理体系、技术力量、企业信誉、产品质量、意向价格、商务条款等进行综合评价，根据《供方管理办法》供应商考核细则，综合分达到文件规定要求后方可导入，并让供方填写《供方引进申请表》交管理者代表批准后维护进系统。

在建立合作关系后，公司会对供方交付产品每批次进行抽检，如出现质量问题，质量部应向供方发出《不合格品通知单》，供方应及时回复整改措施，质量部对改进措施做闭环确认。如出现严重质量问题，质量部发出《质量预警单》，根据事态严重性可发出《质量黑名单》，采购部根据质量部发出的黑名单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冻结，停止下单。此外，采购部每半年对交付 5 批次以上的供应商进行绩效考核，评价标准包括供方技术、质量、交货期、价格、服务质量等，绩效考核 A 等级优先考虑订单，考核 D 等级进行整改或淘汰。

#### (2) 采购计划制定

公司根据销售预测制定物料需求量及预测量，同时根据客户临时增加的订单安排到料计划和生产交付计划，合理确定各种原材料的采购规模，与选定的供应商签订采购协议或采购合同，下采购订单，要求确保其能够根据公司提供的备货信息，进行滚动备货，以满足公司生产所需。上述措施确保了公司原材料采购价格和供货渠道的稳定，降低了原材料采购风险。

#### (3) 采购实施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有集中招标采购和询价式采购两种模式。对于通用型产品的整机材料以及其他数量较大的通用性材料，采取集中招标方式采购，通过招标，选择确定供应商，签署框架式采购协议，按要货需求下达采购订单，明确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以及分期交货时间；对于其他非通用性材料，公司采取询价式采购，由采购部门通过与合格供应商逐个询价、比价和洽谈的方式，在保证质量和货期的情况下，以价格优先为原则，选择确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明确采购数量、采购价格以及交货时间。

###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的生产采用按订单生产与按计划排产相结合的方式，由生产运营平台负责生产交付。公司以市场相对成熟的集成电路与各种电子元器件、定制件、结构件为原材料，生产制造过程包括 ARM/DSP/MCU 编程、PCBA 加工与检测、整机装配、参数配置、出厂检测等环节。

公司生产也采用委外加工模式，即低附加值、加工工艺简单、劳动密集型的加工生产环节（如 PCBA 代工等非核心工序）委托给经公司考核合格的专业厂家，公司负责外协过程的质量监督与飞行检查、加工后的到料抽检等。而产品的 ARM/DSP/MCU 编程、整机测试、精度校准、功能检验等核心工序均由公司自动化生产车间完成。

#### 4、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的销售区域主要集中在国内，随着公司不断加大海外业务的拓展力度，海外业务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具体情况如下：

##### （1）国内市场

公司在国内市场采用直销的销售模式，具体包括招标方式销售以及客户直接下订单向公司进行采购。公司销售区域覆盖全国三十余个省级行政区。公司配备专职销售人员和技术人员，实行区域经理负责制，全面负责本区域的市场调研、客户需求分析、招投标、销售、服务等一系列活动。

##### 1）招投标方式销售

根据招标主体企业的具体招标要求，公司相关事业部会同技术中心、生产部等相关部门根据产品的具体规格、数量、技术要求、质量要求、供货进度等组织投标，在标书中阐述公司的技术实力、生产资质、供货能力、生产经验等要素，结合成本、工期、市场情况等审慎确定投标价格，中标后与招标单位签订供货合同。

##### 2）客户直接订单采购

直接订单采购客户直接向公司下订单，并与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按照其要求组织生产和供货，在客户对货物进行验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 （2）国外市场

公司在国外市场的销售模式主要采取直销模式，同时存在部分经销模式，海外经销商主要起到连接公司与海外终端客户的作用，海外经销商有助于公司深入了解当地客户需求，帮助企业开拓当地市场。经过多年的海外市场开拓，公司已经在亚洲、非洲和美洲等主流市场建立了稳定的业务渠道。同时，公司结合各个市场的产业和贸易政策，以及本地工程和运维业务的需要，在部分国家和市场规划了本地营销和工程公司的建设。报告期内，海外销售的结算方式，按协议大部分是 CIF(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成本加保险费加运费)，由客户承担关税，公司不存在关税风险。同时，结算主要采取 3 个月内短期结汇的方式，整体汇兑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 （三）所处行业情况

####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 （1）行业的发展阶段

##### 1）“双碳”目标下加快新型电力系统构建

随着新型电力系统的源、网、荷、储、智各方面要素的丰富，分布式新能源、新型储能、柔性负荷等新业态新要素广泛接入，电网需要监测的对象种类和需要采集的数据规模将呈数量级增长态势，新要素调控、新业务管理面临更高要求，需要持续加强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基础，发挥数字赋能效能，实现运行控制智能化、业务融合协同化。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以及地区电网公司是电网投资的主体，纷纷增大投资力度，加快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电网建设进入配网侧智能化改造的高景气周期。《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中提到，“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建设将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构建；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长辛保

安在 2021 能源电力转型国际论坛上宣布国家电网未来五年计划投入 3500 亿美元(约合 2.24 万亿元人民币), 推进电网数字化转型升级。2022 年 1 月, 国家电网召开了年度工作会议, 计划 2022 年电网投资达 5012 亿元, 创历史新高。2022 年 4 月, 国家电网发起成立新型电力系统技术创新联盟, 同时启动了八大创新示范项目, 加速构建新型电力系统。2022 年 6 月, 据央视新闻消息国家电网今年将投资 900 亿元加快城市电网建设, 提升城市供电可靠性。近日, 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长辛保安在答央视记者问中提到国家电网 2023 年电网投资预计将超过 5200 亿元, 再创历史新高。“十四五”期间我国电网计划投资额将接近 3 万亿元, 远超“十三五”期间的 2.57 万亿元。投资向配电网倾斜, 电网向数字化转型。

配电网是能源生产、转换、消费的关键环节, 协助可再生能源消纳, 联接多方市场主体, 正逐渐成为电力系统的核心。据《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 “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将投资约 6700 亿元, 其中 3200 亿元投向配电网, 占比 47.8%。各地电网公司陆续提出建设世界一流城市配电网, 即在能源互联网连接之下, 满足分布式可再生能源和市场化灵活负荷接入需求的、设备高度互联互通的智能配电网。

电网数字化通过利用物联网、大数据、智能 AI、云计算等技术实现电源侧、负荷侧、储能侧的各类可控资源的数据接入、数据处理, 没有电网数字化转型就没有新型电力系统。在国家电网发布的《新型电力系统数字技术支撑体系白皮书》中, 新型电力系统数字技术支撑体系整体分为“三区四层”, 即生产控制大区、管理信息大区和互联网大区, 以及数据的采、传、存、用四层。

虚拟电厂是能源与信息技术深度融合的重要方向, 广州、山西、深圳、上海、浙江等地陆续出台虚拟电厂相关政策, 鼓励虚拟电厂建设发展。协助挖掘系统灵活性调节能力, 提升系统运行效率和电源开发综合效益, 支撑电网的稳定运营。在“双碳”背景下, 虚拟电厂协调源、荷、储资源参与电力市场的属性, 将发挥巨大作用, 辅助电网建立“源荷互动”的友好型电网运营模式, 从而提升电力系统运行的灵活性与稳定性。

### 2) “数字经济”规划下物联网建设加速发展

2022 年 1 月, 国务院印发《“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明确“十四五”时期将继续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十四五规划提出到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达到 10%。我国数字经济全面进入数据价值化、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和数字化治理的“四化”协同发展新阶段。物联网是数字经济时代的基础设施, 数字经济是物联网时代的经济形态。“十四五”时期, 数字经济与物联网产业将呈现更为紧密的互相促进、融合发展态势。

当前我国物联网行业规模已达万亿级别, 据相关前瞻产业研究院分析, 预计到 2025 年我国物联网行业规模将超过 2.7 万亿元, 物联网作为新一代信息技术自主创新突破的重点方向, 蕴含着巨大的创新空间, 在“十四五”期间, 我国物联网将会迎来新时代、新态势、新征程!

### 3) 全球能源紧张促进绿色能源融合数字化转型

2022 年, 随着全球能源供应紧张, 构建现代新能源体系成为社会发展主旋律, 绿色低碳席卷全球, “双碳”目标是中国乃至世界主要经济体的共同使命, “节能减排、绿色低碳”已成为全球共同关注的话题和目标, 绿色能源融合数字化转型成为可持续发展的新动能。

根据中国新闻网报道, 截至 2022 年 4 月底, 中国已经同 149 个国家和 32 个国际组织签署 200 余份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 其中 100 个亚非拉国家一带一路覆盖全球超过 60%的人口(超过 40 亿)。

埃及启动新行政首都智慧城市建设计划、印尼发布新首都智慧城市建设计划、缅甸推出新仰光智慧城市建设规划、孟加拉提出‘数字孟加拉’发展愿景、印度提出 100 个智慧城市建设计划。

## (2) 行业的基本特点

物联网行业是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 各级政府积极布局物联网产业生态发展, 持续推动传统产品、设备、流程、服务向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 加速物联网与各行业的深度融合和规模应用。一方面, 物联网与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其它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互动的系统化、集成化

趋势明显，硬件、软件、服务等核心技术体系加速重构，快速迭代；另一方面，支撑自感知、自决策、自优化、自执行的边缘计算/雾计算技术，支持多方可信数据存储交换能力的区块链技术，支撑立体直观显示的虚拟现实/虚拟增强技术等不断出现并与物联网加速融合，为物联网感知、数据处理与呈现等关键要素提供创新手段，更好地服务新型电力系统、智慧水务、智慧消防等行业应用，带来新的产业机遇。

### （3）行业的主要技术门槛

物联网行业的细分领域众多，应用场景丰富，涉及众多下游应用领域和传感器、通信设备、应用系统软件等多类型产品，需要多行业、多学科知识和技术的协同配合，需具备通信技术、微功率计量、信号处理技术、防护技术、传感技术、边缘计算、故障定位、有序充电等技术实力，还需要拥有较强的底层协议、微操作系统、云计算、嵌入式软件和应用平台软件开发能力，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产品在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企业需要储备相应的技术经验，持续研发创新的机制，以及多年的行业应用经验，才能够在行业中立足并建立竞争优势。

##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所处的能源互联网行业是我国能源转型和能源革命的重要途径、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而作为最早布局该行业的中国企业之一，公司具备显著的战略先发优势，是具备全产业链式的解决方案能力的企业，技术和产品覆盖能源互联网结构的各个层级。

电网企业践行双碳战略，需要构建新型电力系统，在“双碳”战略推动新型电力系统及电力物联网的建设，数字经济同时推动物联网应用日益深入发展的趋势下，公司凭借业务与新型电力系统发展深度契合的优势，未来将依托自身数字化技术积累和经验储备，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和数字孪生城市的建设，助力国家“双碳”目标实现。根据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的历年中标情况统计结果，公司产品名列前茅，在行业内位于第一梯队。

在软件开发方面，公司具有国际软件成熟度模型最高级别 CMMI-ML5 级认证，成为全球少数可面向全球市场提供高质量软件集成的企业。

##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全球正处于从高碳向低碳及净零碳转型的重要历史时期，绿色可持续发展已经成为人类命运共同体重要课题之一，“智能、绿色、集约、宜居”将是未来城市的主要特征。

数字化是 21 世纪各行业最重要的发展趋势，随着能源技术和生产力不断进步，国家坚定推进“双碳”战略，正推动着一场波澜壮阔的能源革命，能源行业发展面临着诸多机遇和挑战。

2022 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了“实现碳达峰、碳中和”、“安全可靠的新能源替代技术”、“促进电力充足供应”等工作要求。在“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的积极财政政策下，开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推行双碳战略、确保能源安全、掌握核心技术，将是国内政策引导的主要方向。

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立足我国能源资源禀赋，坚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并明确指出将“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确保能源安全”。

“双碳”目标促进清洁能源发展和新型电力系统建设；电力体制改革大步推进，电价放开、全国统一电力市场建设、中长期市场和现货市场相互补充；电动汽车和充电桩高速增长带动了能源互联网消费场景不断涌现；数字化已经成为电力能源行业发展的关键抓手，并且在数字化基础上出现了更多的业务协同和资源共享。电力能源+数字技术的融合，将带来新的电力能源形态、新的市场运行机制和多层次的电力网络结构，并催生出一系列全新的用电负荷与电能消费场景。

国家电网、南方电网都加大了数字化领域的投资力度，两大电网在十四五期间的数字化转型带动的投资将数以千亿计。面向未来，电力体制改革的各项配套政策逐步完善和落地，电力市场

进一步活跃，国家和社会对于新能源发展的政策扶持和管理举措也更为成熟理性。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需要推进加快电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推动电力物联网、能源互联网、智能配电网建设，提高源网荷储协同互动能力，对相关技术迭代和产品需求持续提升。同时，在绿色、低碳发展趋势下，新的低碳技术，特别是深度脱碳、零碳技术、高效用电技术、可再生能源发电技术、虚拟电厂技术等成为未来科技的前沿和新的竞争点。

2022年6月29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等六部门联合发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明确工业用能节能增效7大重点任务，推动5G、云计算、边缘计算、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在节能提效领域的研发应用，积极构建面向能效管理的数字孪生系统；到2025年，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2020年下降13.5%；到2025年，在重点用能行业遴选100家能效“领跑者”企业。

2022年11月25日，国家能源局发布了《电力现货市场基本规则（征求意见稿）》《电力现货市场监管办法（征求意见稿）》，面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征求意见稿指出了电力现货市场近期建设主要任务，包括加强中长期市场与现货市场的衔接；做好调频、备用等辅助服务市场与现货市场的衔接；稳妥有序推动新能源参与电力市场并与现有新能源保障性政策做好衔接；推动储能、分布式发电、负荷聚合商、虚拟电厂和新能源微电网等新兴市场主体参与交易等。

未来，通过从能源消费侧和能源供给侧同步入手，建立多种能源、多层级的能源物联网平台，将物联网的泛在感知、可靠通信、灵活信息交互和智能控制的先进优秀性能最大化发挥，使得能源物联网建设深化到城市、园区、楼宇、企业，实现电力、水务、水利、燃气、供热、用电、充电等城市基础设施进行数字化和低碳运营发展，为企业、园区、城市建立综合分层分级的能源能耗在线监测系统，为双碳目标建立数据基础，持续发掘节能空间与实施节能评估，持续提升对能源的最高效利用，以数字化服务碳中和。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2022年            | 2021年            | 本年比上年<br>增减(%) | 2020年            |
|------------------------|------------------|------------------|----------------|------------------|
| 总资产                    | 3,918,222,849.97 | 3,711,326,203.94 | 5.57           | 3,284,633,752.0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715,215,100.75 | 2,602,608,154.51 | 4.33           | 2,354,989,705.69 |
| 营业收入                   | 2,003,613,647.07 | 1,825,624,439.98 | 9.75           | 1,448,590,818.1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400,161,144.22   | 341,435,161.21   | 17.20          | 275,313,220.4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387,289,568.87   | 312,818,160.71   | 23.81          | 252,893,302.3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57,319,047.83   | 245,651,855.53   | 4.75           | 188,570,813.4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4.86            | 13.84            | 增加1.02个百分点     | 12.48            |
| 基本每股收益                 | 0.80             | 0.68             | 17.65          | 0.56             |



|                     |      |      |            |      |
|---------------------|------|------|------------|------|
| (元/股)               |      |      |            |      |
| 稀释每股收益<br>(元/股)     | 0.80 | 0.68 | 17.65      | 0.56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br>(%) | 9.91 | 9.69 | 增加0.22个百分点 | 8.95 |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 第一季度<br>(1-3 月份) | 第二季度<br>(4-6 月份) | 第三季度<br>(7-9 月份) | 第四季度<br>(10-12 月份) |
|-------------------------|------------------|------------------|------------------|--------------------|
| 营业收入                    | 376,812,505.39   | 571,619,473.53   | 537,561,061.56   | 517,620,606.5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5,093,865.83    | 125,199,159.40   | 93,963,098.70    | 115,905,020.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 61,798,247.18    | 128,055,183.72   | 111,867,559.75   | 85,568,578.2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1,130,358.33    | -34,295,333.24   | 69,974,747.93    | 200,509,274.81     |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                               |       |
|-------------------------------|-------|
|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6,885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 7,478 |
|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不适用   |

|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
| 股东名称<br>(全称) | 报告期内<br>增减 | 期末持股数<br>量  | 比例<br>(%) | 持有有限售<br>条件股份数<br>量 | 包含转融通<br>借出股份<br>的限售股份数<br>量 | 质押、标记<br>或冻结情<br>况 |        | 股<br>东<br>性<br>质 |
|              |            |             |           |                     |                              | 股<br>份<br>状<br>态   | 数<br>量 |                  |
| 威胜集团有<br>限公司 | 4,999,877  | 188,333,585 | 37.67     | 183,333,708         | 183,333,708                  | 无                  | 0      | 境内非<br>国有法<br>人  |
| 威佳创建有<br>限公司 | 0          | 109,235,576 | 21.85     | 109,235,576         | 109,235,576                  | 无                  | 0      | 境外法<br>人         |
| 邹启明          | 36,465,798 | 36,465,798  | 7.29      | 0                   | 0                            | 无                  | 0      | 境内自<br>然人        |
| 吉为           | 0          | 26,985,233  | 5.40      | 26,985,233          | 26,985,233                   | 无                  | 0      | 境外自<br>然人        |
| 吉喆           | 0          | 13,492,616  | 2.70      | 13,492,616          | 13,492,616                   | 无                  | 0      | 境外自<br>然人        |
| 陈君           | 9,116,449  | 9,116,449   | 1.82      | 0                   | 0                            | 无                  | 0      | 境内自<br>然人        |

|                                 |           |           |      |   |   |   |   |       |
|---------------------------------|-----------|-----------|------|---|---|---|---|-------|
| 李鸿                              | 5,614,405 | 5,614,405 | 1.12 | 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钟喜玉                             | 3,114,405 | 3,114,405 | 0.62 | 0   | 0 | 无 | 0 | 境内自然人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科创板3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72,401   | 3,052,724 | 0.61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圆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299,808 | 2,299,808 | 0.46 | 0   | 0 | 无 | 0 | 其他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           |      |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吉为、吉喆为父子关系；威佳创建持有威胜集团100%股权；李鸿任威佳创建董事；截止2022年12月31日吉为间接持有威佳创建53.52%已发行股份。 |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           |      | 无   |   |   |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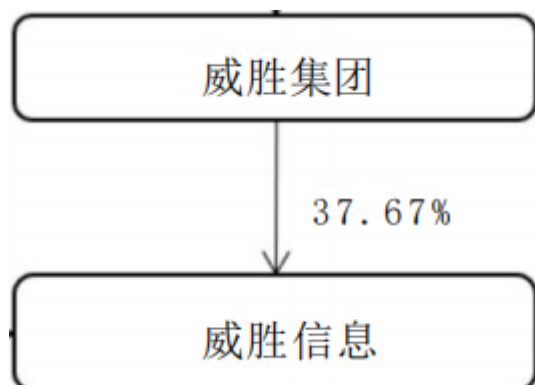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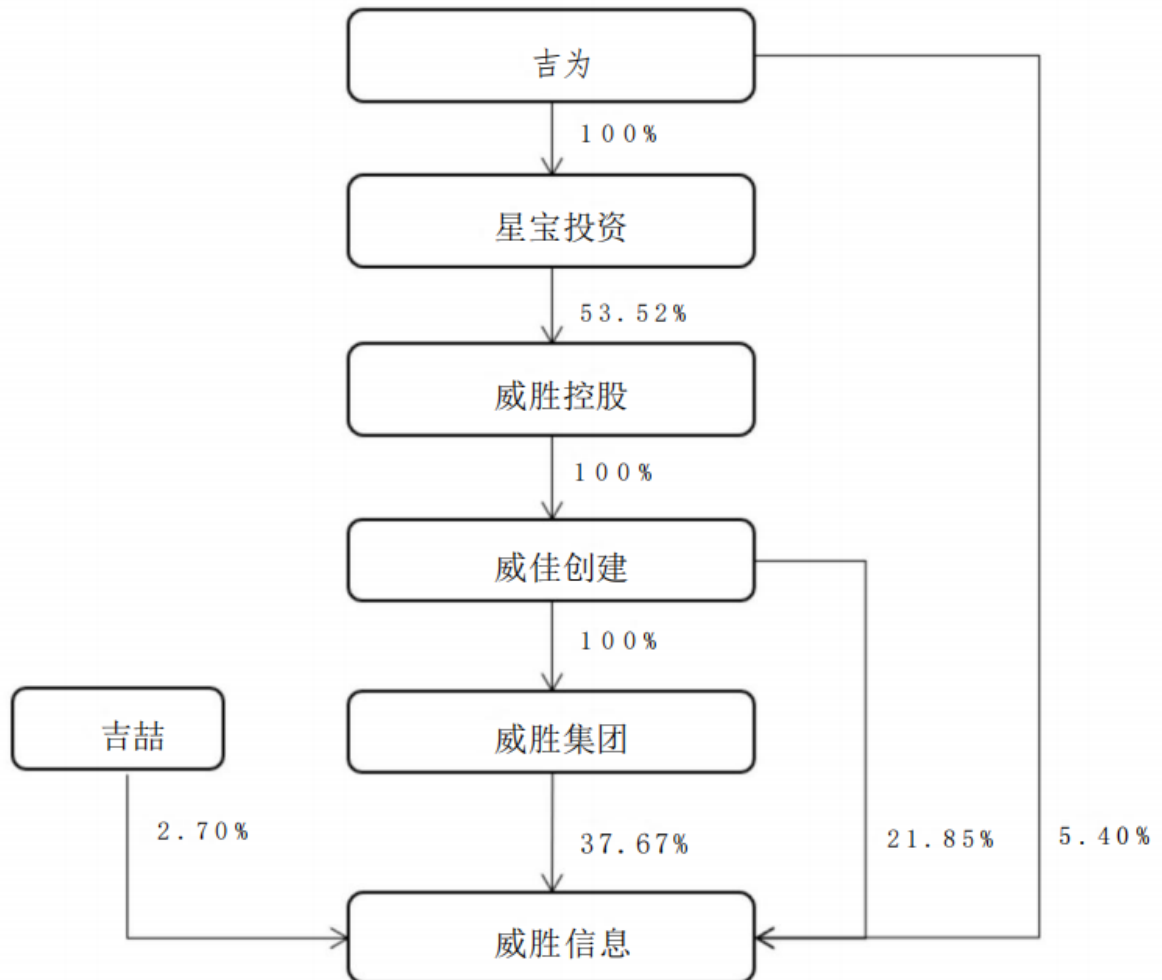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361.3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9.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16.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20%。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威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2 月 27 日